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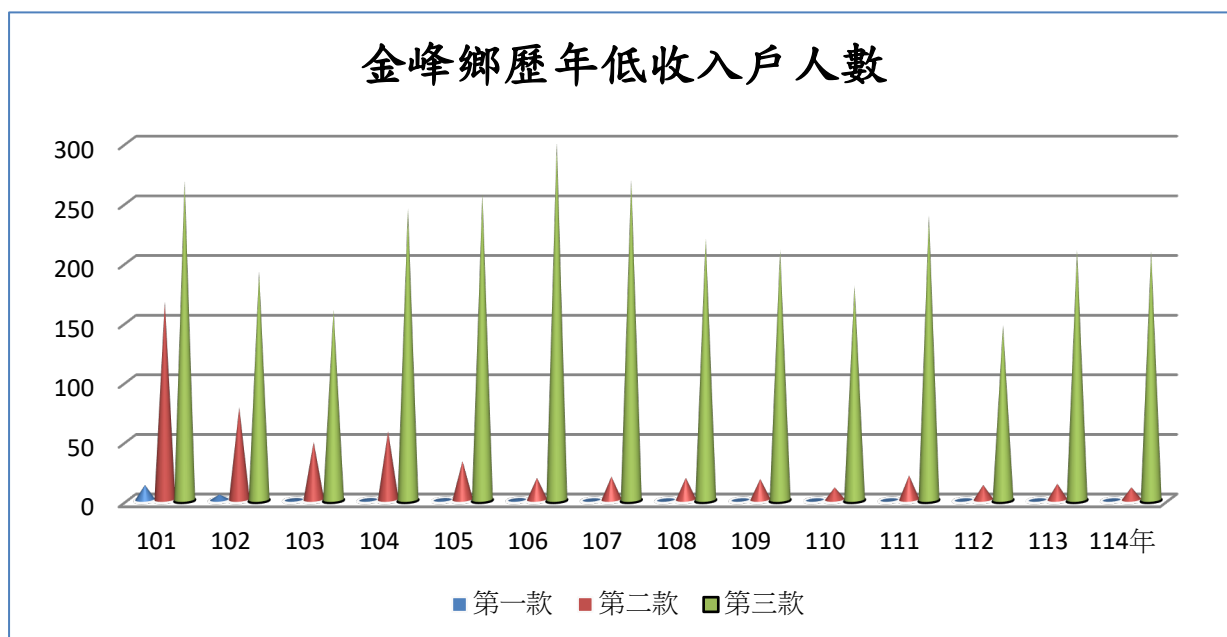
拾、社會福利

一、社區發展協會：

社區發展是一種多目標、長遠性、綜合性的社會福利事業，旨在透過社會運動方式與教育過程來培養社區意識，啟發社區民眾發揮自動自發、自助及人助的精神，貢獻人力、物力、財力，配合政府行政支援、技術指導，以改善社區居民之經濟、社會、文化等環境，提昇其生活品質。民國114年底本鄉社區發展協會計有5個，於節日慶典舉辦活動。現今社會家庭情感漸趨薄弱，社區不定期舉辦社區活動，可凝聚社區村民及親子間共同參與活動彼此相互與共溫馨體驗。

二、低收入戶：

民國114年底全鄉低收入戶共101戶，占全鄉總戶數8.22%，低收入戶人數220人，占全鄉總人數5.98%。第一款戶數0戶，人數0人；第二款戶數10戶，人數11人；第三款戶數91戶，人數209人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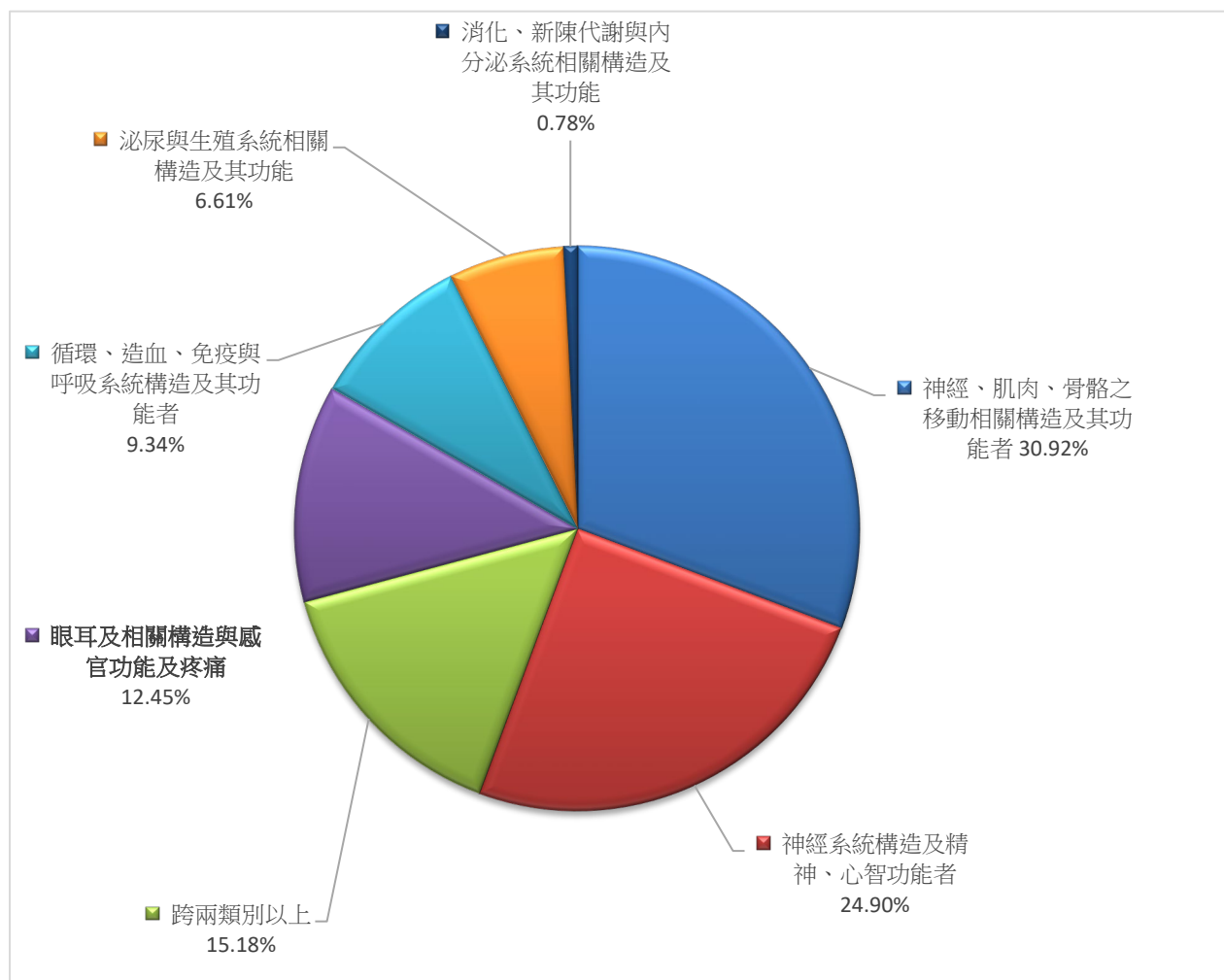
圖表資料來源:如表10-2

三、身心障礙：

民國114年本鄉身心障礙人數計257人，占全鄉總人數6.98%，其中以神經、肌肉、骨骼之移動相關構造及其功能者79人，占身心障礙人數30.74%為最多；神經系統構造及精神、心智功能者64人，占24.90%為次之；眼耳及相關構造與感官功能及疼痛者39人，占15.18%再次之；跨兩類別以上者32人，占12.45%；泌尿與生殖系統相關構造及其功能24人，占9.34%；循環、造血、免疫與呼吸系構造

及其功能者17人，占6.61%；消化、新陳代謝與內分泌系統相關構造及其功能者2人，占0.78%。

114年身心障礙人數



圖表資料來源:如表10-3

四、調解：

民國114年底調解委員人數7人，辦理調解業務計3件，其中民事案件7件（成立者為3件，不成立者為4件）；刑事案件3件（成立者為3件，不成立者為0件）。